

证券代码：60168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6-002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武汉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本项目协议书约定的投资项目尚处于意向阶段，具体实施时间、步骤及范围存在变动可能性。
- 本项目协议书所述的拟投资项目“汽车 NVH 减震系统生产项目”尚未进行可行性研究、立项核准或备案、环境影响评估等程序，项目实施进程存在不确定性。
- 本项目协议书约定的项目实质性投资尚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 该项目土地使用权取得尚不能确定。

一、概述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江夏区管委会”）签署《武汉市江夏区招商项目协议书》，公司拟在武汉市投资建设拓普武汉生产基地，研发并生产汽车 NVH 减震系统等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二、协议书主要内容

- 1、本协议约定的项目建设用地位于武汉市江夏经济开发区，项目意向总投资额为 8.5 亿元人民币，具体实质性投资金额以可研报告及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批准后的金额为准。
- 2、本协议项下的宗地面积约为 200 亩，实际面积以政府挂牌公告为准。
- 3、本协议签订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武汉拓普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增资至 5000 万元人民币。

三、项目目的及意义

汽车 NVH 减震系统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依托公司国际领先的系统研发能力及国际化战略，公司全球平台项目订单持续增加。

公司宁波生产基地实施的汽车 NVH 减震系统上市募投项目已经逐步达产并产生良好效益，随着公司订单的快速增加，急需扩大产能以满足国际国内业务的发展需要。

因此，本项目如顺利实施，将抓住国家战略发展的历史机遇，实现公司“布局中部、辐射周边”的国内战略，有效缓解宁波基地产能压力，降低运营成本，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其他

本次投资受可研报告的审批及政府供地等约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1日